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4-123
证券代码：113605　　证券简称：大参转债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参转债”可选择回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37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含税）
- 回售期：2025年1月6日至2025年1月10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5年1月15日
- 回售期内可转债停止转股
-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大参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回售期间“大参转债”停止转股，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05	大参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5/1/6		2025/1/10	2025/1/1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8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405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500.00万元。为了保证全体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效率，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了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大参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附加回售条款的规定，附加回售条款生效。

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大参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

（1）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参照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大参转债”第五年的票面利率为1.80%，计算天数为76天（2024年10月22日至2025年1月6日，算头不算尾），利息为100*1.80%*76/365≈0.37元/张（含税）。即回售价格100.37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大参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大参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本次可售的转债代码为“113605”，转债简称为“大参转债”。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5年1月6日至2025年1月10日。

（四）回售价格：100.37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大参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5年1月15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大参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大参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公司将披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大参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风险提示

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37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卖出持有的“大参转债”。截至本公告发出的前一个交易日，“大参转债”的收盘价高于本次回售价格，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可转债持有人关注选择回售的投资风险。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81689688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4-121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2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荔湾区龙溪大道410号大参林集团综合楼4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70,035,9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396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过半数董事推举，由董事柯国强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其中独立董事苏祖耀因其他公务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彭广智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9,537,766	99.9427	437,317	0.0502	60,824	0.007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0,168,784	99.6458	437,317	0.3108	60,824	0.043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所有审议议案已获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晓光、康冠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4-122
证代代码：113605　　证券简称：大参转债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参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二分之一以上（含本数）表决权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公司综合楼4楼会议室召开“大参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本次会议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共计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数量为246,770张，占债权登记日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总数的1.7568%。

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246,770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100%；反对票0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0%；弃权票0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刘晓光、康冠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1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发出，并以电话方式确认。

3、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精达股份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精达股份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控股子公司实施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晓先生、秦兵先生、张军强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精达股份关于拟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控股子公司实施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精达股份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精达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精达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精达股份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4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为11家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46,000万元的担保。
- 被担保人名称：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精达”）、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精迅”）、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精达”）、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精达”）、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新技术”）、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顶科”）、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顶科”）、天津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顶科”）、广东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顶科”）、广东精迅特种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精迅”）、铜陵科锐新材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科锐”）。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327,681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0.87%。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2024年12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11家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46,000万元的担保。此项担保为子公司、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申请担保额度	年度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精达股份	天津精达	直接持有100%	70.6%	43,724	60,000	10.81%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否	否
	铜陵精达	直接持有100%	72.0%	143,540	220,000	39.63%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									
精达股份	广东精达	直接持有100%	63.7%	55,828	90,000	16.21%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否	否
	铜陵精迅	直接持有100%	43.2%	24,530	30,000	5.40%			
	广东精迅	直接持有100%	38.3%	4,380	15,000	2.70%			
	铜陵顶科	直接持有100%	51.7%	24,000	35,000	6.30%			
	江苏顶科	间接持有100%	57.6%	6,000	20,000	3.60%			
	铜陵科锐	直接持有100%	69.4%	1,000	6,000	1.08%			
	广东顶科	间接持有100%	11.9%	0	5,000	0.9%			
	天津顶科	间接持有100%	54.8%	0	15,000	2.70%			
	精达新技术	间接持有100%	67.6%	26,000	50,000	9.01%			

其中：资产负债率70%以上全资子公司全年预计发生担保总额为280,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低于70%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全年预计发生担保总额为266,000万元。

在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孙公司）；其中，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孙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孙公司处获得额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8年4月10日

2、住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3、法定代表人：秦兵

4、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漆包电磁线、裸铜线、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77,301.86万元，净资产87,501.13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73,827.10万元，净利润为11,349.4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312,278.76万元，净资产87,420.24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545,392.59万元，净利润为9,378.0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

1、成立日期：2003年4月4日

2、住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3、法定代表人：秦兵

4、注册资本：23,501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要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 外）。漆包圆铜线、漆包圆铝线及其它电磁线，异形线，裸电线，电线电缆的制造和销售。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38,264.26万元，净资产67,254.80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4,516.42万元，净利润为9,404.21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22,716.85万元，净资产69,672.68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54,463.17万元，净利润为9,073.5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广东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2年9月16日

2、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松夏工业园地段东风路18号

3、法定代表人：秦兵

4、注册资本：19,379.283868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生产经营特种漆包线、漆包微细线、电磁线、产品内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81,431.09万元，净资产64,030.65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44,422.76万元，净利润为5,902.12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77,451.41万元，净资产64,495.06万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292,143.16万元，净利润为4,637.7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天津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5月20日

2、住所：天津东丽经济开发区四纬路

3、法定代表人：秦兵

4、注册资本：9,835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制造并销售特种电磁线、特种漆包线、聚氨酯复合尼龙漆包线；异形漆包线、裸铜线。(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20,974.82万元，净资产32,894.6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8,197.48万元，净利润为4,710.39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11,899.03万元，净资产32,945.66万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197,222.29万元，净利润为3,770.0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3年1月11日

2、住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新城办事处街道西湖三路1799号

3、法定代表人：汪林

4、注册资本：25,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电线、电缆经营；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4,598.78万元，净资产25,249.26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195.26万元，净利润为411.3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90,012.32万元，净资产29,154.55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59,811.88万元，净利润为3,905.2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六）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7年6月27日

2、住所：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39号

3、法定代表人：陈鼎彪

4、注册资本：15,525.695006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从事裸铜线、单线和多线、束绞线、编织线、束绳线、无氧铜杆、钽线的生产制造，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54,436.68万元，净资产19,255.97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5,273.06万元，净利润为2,020.18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49,921.57万元，净资产21,161.00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82,505.61万元，净利润为1,877.9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七）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1年06月15日

2、住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3、法定代表人：陈鼎彪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合金材料、镀锡线、镀银线、镀镍线、汽车电子线、束绞线、编织线、束绳线产品的制造与销售，公司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公司所需的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26,440.82万元，净资产52,828.15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0,817.62万元，净利润为5,179.23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13,292.60万元，净资产54,811.63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88,853.90万元，净利润为2,917.4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八）广东精迅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1年1月17日

2、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有色金属产业园广虹路地段广东精工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厂房一期

3、法定代表人：秦兵

4、注册资本：13,503.86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各种电磁线、裸铜线及电线电缆。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8,869.73万元，净资产21,812.9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058.39万元，净利润为2,299.2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36,780.79万元，净资产22,683.92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2,223.69万元，净利润为2,504.6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九）铜陵科锐新材制造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2年12月12日

2、住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大道北段1727号

3、法定代表人：秦兵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481.67万元，净资产947.63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2.70万元，净利润为-52.3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3,390.62万元，净资产4,098.66万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42,001.63万元，净利润为151.0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十）广东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9年12月9日

2、住所：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石排龙田路6号2号楼102室

3、法定代表人：陈鼎彪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裸铜线、单线和多线、束绞线、编织线、束绳线、无氧铜杆、钽线的生产及销售。(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4,671.78万元，净资产12,813.09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5,063.78万元，净利润为722.70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5,207.60万元，净资产13,395.35万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45,098.91万元，净利润为582.2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十一）天津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3年12月14日

2、住所：天津市宁河区潘庄工业区天宁工业园B9、B10

3、法定代表人：陈鼎彪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金属丝绳及制品制造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0万元，净资产0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为0万元。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1,101.99万元，净资产5,012.71万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44,930.96万元，净利润为12.7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情况

（一）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担保事项是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合同/协议内容为准。

（二）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担保事项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三）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确定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并授权其签署担保事项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协议为准。

（四）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的预计，在上述授权范围、额度及期限内发生的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履行审议程序。

五、担保合理性

本次担保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被担保对 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其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和良性发展，保证下属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公司为下属公司增加担保额度，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公司的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327,681万元（不含本次调整的担额度），全部为对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0.87%，公司没有逾期的对外担保。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5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控股子公司实施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控股子公司安徽聚芯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芯智造”）实施增资，增资金额为1,240万元。
- 因上述员工持股平台的部分参与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过去12个月，公司与上述关联人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提升控股子公司聚芯智造其自身运营能力，提升组织活力和竞争力，建立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其经营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和发展，聚芯智造拟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其公司进行增资，注册资本拟由3,000万元增至4,240万元。

2、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控股子公司实施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公司董事会将授权聚芯智造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制定和实施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持股员工的选择、持股平台的运作机制、协议的签署等相关事项。

4、鉴于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参与拟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聚芯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700674249195B

公司住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程积龙

注册资本：叁仟万圆整

成立时间：2008年5月19日

经营范围：智能设备、通用设备及模具的研发、制造、销售，工业互联网技术的研发及销售，信息技术与网络系统设计、开发，模具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模具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公司自产产品及模具设备、通用设备的出口业务和公司所需的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532.20	84.51	2,532.20	59.72
安徽精新睿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70	8.06	241.70	5.70
安徽精信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3.10	7.44	223.10	5.26
员工持股平台(统称)	-	-	1,240.00	29.25
合计	3,000.00	100.00	4,240.00	100.00

注:增资后股权结构具体以届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后工商登记信息为准。上述认缴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因数据四舍五入会存在尾数差异，均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6,905.93	6,769.22
所有者权益	6,255.04	6,178.39
营业收入	3,379.49	3,070.15
净利润	1,347.75	1,364.80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员工持股平台(统称)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鉴于公司董事长李晓先生、董事秦兵先生、董事张军强先生、董秘周江先生、技术总监赵俊先生、监事张永忠先生将参与员工持股平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员工持股平台系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对聚芯智造增资的员工持股平台尚未确定。

持股平台的主要参加对象为聚芯智造经营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核心骨干员工及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平台的资金来源为参加对象合法薪金收入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自有或自筹资金。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员工持股平台将与聚芯智造签署《增资协议》，增资完成后，聚芯智造将按要求对其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并尽快完成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聚芯智造本轮增资以2024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日净资产为8,580.00万元。基于聚芯智造的业务发展前景，经商议决定，员工持股平台的增资价格以评估机构评估后每股净资产价格作为入股价格。

五、本次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并实施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聚芯智造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并实施增资有利于建立与核心团队的利益分享机制，从而形成长效激励体系，提高公司优秀人才的凝聚力和子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有助于公司长期、持续、稳健的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控股子公司实施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晓先生、秦兵先生、张军强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控股子公司实施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张永忠先生回避表决。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控股子公司实施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审议认为：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对子公司实施增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员工持股的实施有利于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为公司创造更大价值。本次关联方参与员工持股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6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月13日 9点45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988号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13日

至2025年1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2.01	尹雯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所披的相关信息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